

证券代码：400147

证券简称：当代3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运作，认真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能。现将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公司共召开一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均出席了会议，对会议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形成了监事会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等5项议案，监事会就每项议案分别形成监事会审核意见。

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2024年，公司全体监事列席参加了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对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审议事项等进行了监督，能够及时掌握公司经营状况及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对公司规范运作、强化风险控制、提升治理水平和健康、可持续发展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发表监督意见如下：

（一）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规范性文

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2024年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决策，决策程序及决策事项合法合规，未发现会议决议有违法违规的情况。公司管理层依法管理、守法经营，规范运作，认真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做出的各项决议，扎实做好经营管理工作。2024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于职守、遵纪守法，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对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进行认真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行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正客观、真实可信。

（三）公司最近一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公司未有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公司信息披露及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监督，认为：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能够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做好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相关工作，积极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且披露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按照规定开展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切实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公司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5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会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并监督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4日